

# 市政府关于朱志强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通政干〔2024〕22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，市各委、办、局，市各直属单位：

根据南通市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定：

任命朱志强同志为南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，免去其南通市司法局局长职务；

任命陈剑锋同志为南通市民政局局长。

免去陈林同志南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职务。

南通市人民政府

2024年10月30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